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上午10:00在南京市栖霞区元化路8号28幢(仙林南大科学园智慧园6号C栋3楼)公司C310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 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蒋小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要,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拟进行换届选举。经征求公司股东意见, 并征得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后, 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任职资格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

董事会对如下子议案进行审议并分别表决如下:

- (1) 提名任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2) 提名杨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3) 提名何可一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4) 提名裴姝姝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5) 提名孟庆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6) 提名杨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 原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要,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拟进行换届选举。经征得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后, 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任职资格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

董事会对如下子议案进行审议并分别表决如下:

(1) 提名王会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2) 提名郑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3) 提名冷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 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独董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 (含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 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

简历附件：

任桐：男，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近现代史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编辑职称。1987年7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厅办公室科员，1992年5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厅办公室副科级干部，1997年8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厅办公室主任科员，1998年11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厅办公室副主任，2000年11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局宣传管理处副处长，2004年12月兼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收听收看中心主持工作副主任，2007年12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主任，2008年11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广播传媒中心副总裁，2014年1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主任，2015年9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党委委员，2017年9月起至今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副台长、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任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抒：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8月至2000年10月，历任江苏有线电视台经济信息部策划科科长、经济信息部主任助理、《东方文化周刊》社常务副主编，2003年3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报刊中心主任、总编辑，兼《东方文化周刊》社社长、总编辑，2009年至2011年任江苏海安县县委常委、副县长（挂职），2011年4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电视内容产业部副主任，2012年3月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14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党总支书记。2022年11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杨抒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何可一：女，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主任编辑职称。1995 年 8 月任江苏电视台新闻部编辑。2002 年 7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新闻中心《江苏新时空》制片人。2002 年 1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采访二部主任。2003 年 1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广电新闻（对外宣传）中心电视新闻部主任助理。2007 年 1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广电新闻（对外宣传）中心电视新闻部副主任。2011 年 5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江苏网络广播电视台总监。2016 年 1 月兼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新媒体事业部主任。2018 年 1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融媒体中心副主任兼网络传播部主任。2020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宣传管理部主任兼影视文化中心主任。2020 年 6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何可一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裴姝姝：女，198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东南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5 年 8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广播财务管理分部会计。2010 年 3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财务资产部预算分析科科长。2014 年 1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财务资产部副主任。2017 年 2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经营管理部副主任。2018 年 1 月起至今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经营管理部主任，2020 年 4 月起至今兼任工程管理部主任。

裴姝姝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孟庆丰：男，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中级编辑。孟庆丰先生 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影视频道总制片人；2011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江苏幸福蓝海影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总监；2017 年 1 月起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 年 1 月起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

孟庆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宇：女，197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杨宇女士在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2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

杨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会金：男，196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1988年起任职于南京审计学院（现南京审计大学）。2006年6月至2017年8月任南京审计学院（现南京审计大学）副校长，2017年8月至2022年8月任南京审计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现任江苏省内部审计协会会长。王会金先生曾任审计署高级审计师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学术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高级审计师评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江苏省审计学会副会长；曾被国家审计署、国务院法制办聘为《审计法》修订专家组成员参与审计法修订；被人事部、审计署联合表彰为“全国审计机关先进个人”，被评为江苏省“333工程”第二层次中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入选中国审计博物馆评选的“中国重要审计学专家”名录。

王会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郑国华：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农工民主党党员，律师。曾任航天部8511研究所工程师、江苏同仁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江苏唯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隆安（南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等职。现任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1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国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冷凇：男，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世界传媒研究中心秘书长、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拔尖人才”，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理事，中国传媒大学影视艺术学博士。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央视及多网络视听机构智库专家，第19届杭州亚运会开幕式总撰稿，

多档大型节目策划人，多项知名影视奖项评委。

冷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